

林学实验教学中心假期开放制度

为方便教师和学生的学习和科研工作，提高实验室仪器设备使用效率，同时确保实验室在假期（包括周末、节假日、寒暑假）的使用安全，根据学校相关规定，关于实验室的假期开放事宜制定以下规定和管理措施，请实验室仪器设备使用者认真执行。

一、开放时间

实验室仪器设备在周末、节假日正常开放。考虑到暑假做科研的学生比较多，全暑假对外开放，寒假按照学校校历安排放假时间延后开放一周，开学时间提前开放一周，请使用者尽量在此时间段安排实验。

二、开放仪器

时间	开放仪器设备	不开放仪器设备
工作日	所有仪器设备	无
周末及节假日	部分仪器设备 (除高危设备外)	原子吸收光谱仪、元素分析仪、总有机碳分析仪、微波消解仪、凯式定氮仪、连续流动分析仪、消煮室、程控降温仪
寒暑假	部分仪器设备 (除高危设备外)	原子吸收光谱仪、气相色谱仪、元素分析仪、连续流动分析仪、总有机碳分析仪、微波消解仪、凯式定氮仪、消煮室、程控降温仪、高压灭菌锅、烘箱

三、申请流程

寒暑假期间使用仪器请于校历安排放假前 7 天上交以下纸质版材料，逾期申请不予受理。届时无申请，实验室将不对外开放。

- ①实验室安全知识考试合格证书 1 份（已在林业楼 207 交过合格证书的同学无需重复上交）
- ②林学实验教学中心仪器使用协议书 1 份（详细填写，实验人员及导师签字）
- ③特殊仪器安全承诺书 1 份（高温、高压、高速、使用气瓶等设备，仔细阅读后签字）
- ④请提前从学校大型仪器共享平台完成预约及导师审核程序。

四、开放要求

1. 申请人员必须仔细阅读并遵守《北京林业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《北京林业大学管制化学品管理办法》《北京林业大学科研类实验室安全事故防范措施与应急预案》《北京林业大学实验人员安全行为规范》《林学实验教学中心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》《林学实验教学中心违规处理办法》，严格执行学校、学院及中心的各项规定。各管理办法详见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及林学实验教学中心网站。

2. 使用人员必须服从值班人员的管理，增强自我防范意识和安全意识，避免发生伤害事故。

3. 使用人员凭一卡通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后请关好门，避免没有授权的其他人员私自进入实验室。

4. 进入实验室，请务必穿戴实验服，根据实验需要穿戴手套、护目镜等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5. 未经管理员允许，使用人不得搬动实验室内仪器设备或配件到其他位置。

6. 使用仪器设备时，请严格遵照仪器操作规程，认真填写仪器使用记录本，如遇设备出现故障等问题，请在记录本上详细备注，并向仪器设备管理员告知。

7. 实验完成后，请勿在实验室台面存放任何个人物品，请勿存放任何化学药品，如被不慎清理后果自负。

8. 爱护实验室环境，实验完成后及时对仪器设备及周边台面地面进行清理，实验垃圾务必于当日带走。

9. 离开实验室时，请随时关空调、关窗、关灯、锁门（门上绿灯亮起为锁好状态）。

五、值班管理

寒暑假开放期间，林学实验教学中心安排实验员进行值班，值班教师只负责对各实验室进行巡查，查找安全隐患，不负责门禁授权、仪器使用审核、仪器设备操作讲解等其他事宜。

附：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 <http://sbc.bjfu.edu.cn/gzsd/xxwj/index.html>

林学实验教学中心网站 <http://lxsyzx.bjfu.edu.cn/>